

# 最新士兵突击读后感(模板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士兵突击读后感篇一

小说《士兵突击》封面上一句话：“步兵就是一步一步一步走出来的兵！”正是许三多的坚持，让他一步一步一步从草原上被人遗忘的红三连五班走到王牌部队钢七连，再走到特种兵a大队，让他一步一步一步从平凡的孩子成长为“兵王”。

坚持咬着牙做333个腹部绕杠；坚持独守营房半年，让仅有一个兵的连队成为全团卫生标兵；坚持自己修成了一条几代老兵都没能修成的路。就在这样的坚持中，他从连队的老末，不知不觉地超越了绝大多数人，让一贯瞧不起他的高连长、成才都心服口服。

许三多的父亲告诉他：“做有意义的事，就是好好活；好好活，就是做有意义的事。”他把每一个平淡的日子，过的都有意义；他把每一个任务，都当做自己的救命稻草。一心一意，全心全意，实心实意，耐得住性子，忍得住寂寞，扛得住折磨。

经历了跟史今班长、跟钢七连的分别，经历了家庭的变故，经历了杀人的心理煎熬，他终究成长、成熟起来，继续昂首前进，去迎接自己人生历程的下一个篇章。

许三多的身上折射的是我们的影子，我们也能从许三多身上学到很多。他的自卑、怯懦、迷惘，曾是我们成长历程中的一抹剪影；他的自信、英勇、坚毅，将是我们人生旅途中的

一盏明灯。我们学他，就是要学他那份看上去甚至有些笨的坚持。无论是工作，还是学习，都需要这种许三多精神。

## 士兵突击读后感篇二

很小的时候有一个梦想，就是长大后当一名让人敬仰的军人，保家卫国，与犯罪分子作斗争，可是随着年龄的增长，眼睛的度数也逐渐加深，加上其他方面的原因，我不得不放弃这个梦想。但是，对军人的仰慕及敬重之情却不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消退，反而加深。

为了加深对军人生活、感情及成长历程等方面的了解，以及多年来对军人的仰慕和敬重之情，《士兵突击》绝对是我最好的选择。

今天看完了《士兵突击》这本书，我久久不能释怀。书中描述着军人那种坚强的意志，惊人的毅力，“不抛弃，不放弃”的坚定信念，深深地震撼了我，使我明白什么叫做“百炼成钢”。

《士兵突击》这本书，情节很吸引人，但更吸引我的是这本书的主人公——许三多。许三多的形象不同以往电影、电视里塑造的军人形象，抑或高大威猛、抑或勇往直前、或者是足智多谋、又或者是掌握了高科技知识等等。然而恰恰相反，许三多在许多方面都不具备传统军人的气质。即使当全书结束时，他仍然是那个朴实的样子，脱掉军装，拿起锄头，谁也不会怀疑他是个农民。

许三多虽然给人看起来很软弱，不是很聪明，但他的内心却是倔强而坚强的。所以，在他当兵后才会自己修成了一条数代前辈都没能修成的路；才会在那个被别人遗忘在角落的五班中不急不燥地以一个兵的本色和本份感染了不同性格的一群人；他才会有机会进入钢七连后从一个人见人烦的“后进兵”一步一步有力地把自已锻炼成一个“训练尖子”；他才

会在钢七连解散后只剩下他一人时仍然坚守着一个兵的职责，照样出操，照样值日值勤，甚至自己一个人代表整个连队高唱饭前一支歌！他没有在艰苦面前低头过；没有在孤独面前退缩过；没有在强敌面前胆怯过。他只有一根筋，那就是“好好活就是做有意义的事。”；他只有一个目标，那就是“好好活”。这两点，就决定了这个稍显卑微的男人，没有做不好的事，没有做不到的事，只要你能坚持，坚持就是胜利。

书中讲到“不抛弃战友”，告诉你要珍惜战友的情义，懂得战斗中团结就是胜利的道理，进而言之你就能够遵守军队的纪律，服从上级的命令，和你的战友协调一致，一起去创造胜利。“不放弃自己”，告诉你要珍惜军人的荣誉，明白军人的责任和使命，这样你就会一往无前，用自己全部的力量去完成任务，哪怕牺牲自己的生命，也要完成上级交待的任务。

相对许三多而言，或许我们这些人，活得太聪明，活得太累了，因为我们每走一步都要背负太多的东西；我们走的很慢，因为周围总是有形形色色的诱惑让我们停住了脚步。就像此书中许三多的老乡成才，比许三多既聪明又能干，但他却总是与成功失之交臂。而在许三多的生活与生命中，没有“潜规则”这三个字，他不会因为某人脸色不好而放弃自己的看法，不会因“别人都怎么怎么样”而放弃自己的目标。虽然看上去呆，想起来傻，跟他相处起来甚至会感觉到比较“烦”，但这些，却恰恰是许三多以平凡的人生成就了不平凡的业绩的关键所在。

通过看这本书，我看到了自己的很多不足。“不抛弃，不放弃”鞭策着我。许三多的单纯、认真、执着……影响着我。我为我的不认真，轻言放弃而羞愧。我要好好的反省一下自己一直以来的所作所为，确立明确的目标并坚持下去，努力端正自己的态度，认真学习专业知识，积极参加集体活动，提高自己的思想觉悟，积极向党组织靠拢，争取早日入党。

## 士兵突击读后感篇三

袁朗就像金庸笔下的黄药师，一身邪气，却又不失儒雅；有点自狂傲慢，却又能礼贤下士；行事往往出人意料，却又合情合理。他的出手经常给人惊鸿一瞥的感觉，一副超然于世绝顶高手的样貌。他第一次出场时，一身绿布蓑衣，穿的像从灌木，出此刻成才的瞄准镜里，在扣动扳机电光石火的一瞬间猛然转身，一发子弹就结束了成才演习的命运，也摧垮了成才当狙击手的信心。但他淡然冷笑一声，有些轻蔑地看了那冒着白烟的地方一眼，回头向着下一个狙击位置跑去。成才对他来说，只是杀敌记录上轻描淡写的一笔而已。

然而他摊上的是许三多，正因战友牺牲而被激怒了的许三多。袁朗是《士兵突击》里为数不多一开始就被三多整的人，也是为数不多一开始就欣赏三多的人。两个人一见面，二话不说，噼噼啪啪就撕打开来。袁朗本有数次机会干掉三多，但是都被三多躲了过去，无法直接解决战斗，只好跑路躲开，却在半三腰被三多死死扣住。发现用大头皮鞋都解决不了问题后，袁朗不禁仰天苦笑，向那个被他踩得手指血肉模糊的兵问道：“值得吗？”

袁朗身上仿佛有股魔力，无论在哪里，他都能成为核心。在演习结束后，随七连回到时，在装甲车里，明明是俘虏，却表现得像个主人，不停地在说话。

只是一个照面，他已经开始喜爱三多这个兵了，在车里还特意问了他的姓名，还问了他的动机。在那一刻起，这个土里土气的脸孔就深深地刻在了他的脑海里。必须要把他弄进老a！他身上有着老a乃至整个中国队都需要的精神。袁朗再出场时隔了很久，当他出此刻原七连的营房里时，我几乎没能认出那个一身正军装，帅得掉渣的青年中校就是当初那个冷静的丛林杀手。

“你愿意来老a吗？”像个圣者一样，问着迷茫却又平静的三

多，引导着他向兵的天堂进发。

然后，圣人，或者说顽童的光环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副得志小人的样貌。

戴了幅能遮住半幅脸的眼镜，斜叼着烟，嚣张地对着那几十个来参加老a选拔的士兵们吼着“我只要三个人。”然后，一个人跑到一边去潇洒地抽烟，随手就打发了来采访的几个记者，悠哉游哉地跑到一边去烤全羊，全然不顾高城的不屑，只是慢斯条理地说，这代表我的歉意。

这个时候，他是傲慢的。

最后冲刺时，看着那个几个东倒西歪的士兵，他没有任何动作上的表示，然而，透过那对黑色墨镜，透过那对微张的嘴唇，我们分明看到我们的袁中队的内心也在波涛汹涌。

这个时候，他是温情的。

## 士兵突击读后感篇四

书，一直是我们最好的朋友，不论是炎炎夏日，还是冰天雪地，它无时无刻不在陪伴着我们，我也记不清它们已陪伴着我多少个春夏秋冬了，也同样未能记得我是啥时候爱上这些可爱的纸玩样儿的了。

这不，闲来无事，伸手就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来，这有些厚重的书的封面上是身着军装的一张张年轻而又无比严肃的面庞。《士兵突击》这本书我好像有一段时间没有翻开过它了。把封面小心翼翼地翻开，翻过前言，翻到正文便开始阅读了。

本书的主人公大名许三多，名字有些土里土气，显得他好像是多余的一样，不过他确实是一名普普通通的农家少年，甚至有一些傻里傻气，热爱学习，却被父亲逼迫去当了兵，从

一个最次的兵，慢慢成长为一名合格的战士。在他成长的同时，他周围的人也在成长，如，热爱七连的原七连长高城，追求“机会”的成才，还有“刺儿头”许二和他一直认为自己很笨，是个傻人，但是只要和他亲近的人都认为他不是笨，只是做事太死板而已。他的父亲对他说：“好好活。”他的班长对他说：“做有意义的事。”因为他迷茫，甚至比成才这类执着于追求“机会”的人要茫然无措得多。他不知他应该何去何从，一直听从别人的指挥，但他在“是复员回家还是升士官继续从军”的问题上难得强硬了一回——他终于知道自己想要的人生了。

他有两句能让我作为座右铭的话。一是：“二十一岁我失去了班长，可学会了自立。二十二岁我失去了七连，可懂得了荣誉。二十三岁我和从前断掉了联系，可得到了现在。”生命中必然有得又有失，在成长的道路上，“失去”是无可避免的，我们会在不断地失去中成长，但是，我们也能从无尽的“失去”之中“得到”一些其他的东西，如，友情，甚至是吃一堑长一智的经验教训。可有一些东西是绝对不能失去的，如，信念，对生活的热爱，以及毕生的理想。

其二是“步兵就是一步一步走出来的兵。”这句话其实也可以拓展为“一个职业+就是+一个表示逐渐积累的词+动词+的+职业”它可以激励我们学生的那种不断积累的精神，督促着我脚踏实地地学习。

军人这个职业，很多人是没有体验甚至没有机会体验的。军队对我们来说可能是一个有些遥远的话题，他们的信念，他们的坚持，以及他们对生命的感悟，甚至是我们无法理解的。但是，他们的那种顽强拼搏的精神、火热的爱国之心是我们能够领悟、学习的。

在一本真正好的小说中，我们的心灵会随着故事中的人物的成长而成长，并从内心深处冲出与书中人物同样的感悟。

## 士兵突击读后感篇五

一个傻的可爱的士兵许三多，早已成了热点话题。看过士兵突击的人，无不喜欢上了“许三多”这个憨傻的士兵，无不被他的成长感动。

在电视剧的前段，最让人记忆犹新的恐怕就是许三多的那句“俺爹说，有意义就是好好活，好好活就是做许多有意义的事情。”多么单纯，多么质朴的一句话啊！可为什么它听着实在让人发笑呢？仔细想想，这样一种简单而有积极的生活态度也没有什么错啊。

在剧中，许三多最初是被分到了“五班”——一个长期在外驻守、维护、长期没有任务、几乎要被人们遗忘的集体。由于没什么任务、没什么工作，这里原来的士兵整日不是打桥牌就是酝酿着写小说。而初来乍到的许三多却浑身有着使不完的劲，整日忙着修路、去别的连观摩。他的到来，顿时引起了其余士兵的抵触。后来，憨傻的许三多又来到了钢七连。什么都不会的他被别人嘲笑、戏弄甚至于暗算，可他什么都不在意，仍旧真心对待每一个人。显然，他和他所在的集体总是格格不入的。

同时，我们也可以想到，他和这整个社会也是格格不入的。可是他错在哪儿了？他与众不同的单纯质朴错了么？说到这里，不由得想到一个故事：一群家住在铁轨边上的女孩们，来到铁路边上玩耍，大部分孩子选择了在新建的、正在使用的铁轨上玩，只有一个女孩子选择了废旧的铁轨。不幸的是，正好有一辆火车，在女孩们玩的正开心的时候行驶了过来，火车的速度很快，女孩们来不及逃跑，此时火车的刹车又坏了。司机只有两个选择，要么向前行驶，那么在新铁轨上玩耍的十多个不理智的女孩子全部都会受到惩罚，他要么转向行驶到旧铁轨上，那么那个聪明的、选择正确的女孩会变会没命。如果你是司机，你会怎样做呢？我想无论这个故事的结局怎样，都是令人心痛的。

与众不同并没有什么错，每一个集体也都有等待着改变的不足之处，可是，在我们去改变这个集体之前，或许我们应该先学会如何去适应这个集体。这便是我看《士兵突击》后最大的收获。